

拾壹、區域排水工程

我國地處亞熱帶，全年雨量分配不均，颱風豪雨常臨，雨勢驟急，對排水相當不利；近十餘年來，國內經濟發展迅速，而洪災損失日益嚴重，排水改善之需求更加迫切。經濟部水利署在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」完成後，續擬訂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」，期能更有效改善排水問題，並確保排水設施於洪災發生時能發揮應有之功能。

107 年度完成之區域排水環境營造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2,592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691 公尺占 26.66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,901 公尺占 73.34%。107 年度完成之排水整治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90,951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36,942 公尺占 40.62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54,009 公尺占 59.38%。107 年度完成之排水構造物維護管理，計有排水路 80,823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70,417 公尺占 87.12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0,406 公尺占 12.88%。107 年度完成之災害復建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18,771 公尺，均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完成。107 年度完成之搶修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2,488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1,410 公尺占 56.67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,078 公尺占 43.33%。107 年度完成 1,956,732 公尺之疏濬工程，均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完成。